

山东省财政厅

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

本年度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相关要求编制。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2025年1月1日到2025年12月31日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年，省财政厅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，认真落实国家和省关于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，统筹政务公开与信息安全，不断丰富完善公开形式和内容，持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效能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

动态维护厅门户网站政策文件库，及时清理失效文件，更新有效性标注，做到重要政策文件“办结即发”，方便群众第一时间知晓。清理规范“规范性文件”栏目，全面梳理规范性文件原文、文号、成文日期、有效性等关键要素。创新政策解读的方式路径，既通过部门负责人、专家学者、权威媒体等进行多视角解

读，又通过图片图表、音频视频等开展多形式解读，有效扩大了财政政策的知晓度和覆盖面。2025年，共公开政策性文件10件，发布文件解读25条，规范性文件解读比例、与政策文件关联率、重要政策解读率均达100%，多形式多角度解读率达71.4%。积极回应社会关切，全年累计办理“业务咨询”236件，受理省政府“政务服务网”办事咨询749件，按时答复率和满意度均为100%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2025年，根据省政府统一安排，省财政厅作为第一批试点单位，上线省级依申请公开一体化管理平台，进一步畅通信息公开申请便民服务渠道。全年共受理信息公开申请209件，均按时答复。全年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16件，收到复议后诉讼3件，其中2件尚未审结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实行清单目录管理，全面梳理财政系统部门规章中关于主动公开信息的规定，编制形成厅主动公开事项目录，明确公开主题、内容、方式、渠道、权限、责任等要素，提升政务公开规范化水平。加强安全保密管理，严格落实信息发布“三审三校”，坚持“先审查、后公开”和“一事一议”原则，确保信息安全公开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不断优化厅门户网站栏目设置，强化网站的信息公开主渠道功能。2025年，通过厅门户网站公开各类信息1300余条。注重

将信息公开与新闻宣传有机融合，定期组织系列报道、媒体专访、新闻发布活动，让群众了解政策、用好政策。2025年，在省级以上重点新闻媒体发布报道340条次，举行或参加新闻发布会17场。注意用好政务微博、微信等新媒体平台，2025年发布原创稿件260条，关注用户突破430万人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

修订完善《山东省财政厅门户网站维护管理办法》，细化厅门户网站各模块责任处室、更新时限等，持续做好内容保障。对厅门户网站开展定期排查，及时消除安全隐患，保障信息安全体系持续有效运转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10	64	7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22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60		
行政强制	4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323.7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203	6	0	0	0	0	209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4	0	0	0	0	0	4	
三、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60	5	0	0	0	0	65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15	0	0	0	0	0	15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1	0	0	0	0	0	1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1	0	0	0	0	0	1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62	0	0	0	0	0	62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1	0	0	0	0	0	1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受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1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受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	60	1	0	0	0	0	61
	(七) 总计		201	6	0	0	0	0	207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6	0	0	0	0	0	6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13	1	1	1	16	6	0	0	1	7	1	0	0	2	3

五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主要是政策解读的形式还不够多样，内容还不够丰富，政策解读以文字解读、专家解读为主，动漫、音视频等形式的应用还相对少。下一步，我们将继续坚持政策解读与政策制定同谋划、同安排、同公开，着力从责任部门、专家学者、权威媒体等多角度开展政策解读，综合运用一图读懂等形式提高解读的吸引力、

感染力，让政策更易懂、更亲民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

2025 年度，本机关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。

（二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

2025 年，共承办人大建议、政协提案 307 件，已全部按期完成答复，办结率和满意率均为 100%。在办理答复过程中，始终坚持“办好每一份建议提案，让每一位代表委员满意”的原则，主动加强与代表委员的沟通交流，高质高效做好建议提案办理工作。办理结果已在厅门户网站公开，详见链接：http://czt.shandong.gov.cn/art/2025/10/30/art_100347_10328638.html。

（三）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

认真贯彻落实《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〈2025 年山东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〉的通知》（鲁政办发〔2025〕5 号）要求，结合财政工作实际，已全部及时准确公开财政重点领域信息。

（四）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

优化门户网站管理，做强政务公开平台。修订《山东省财政厅门户网站维护管理办法》，调整优化网站栏目设置，加强对信息发布前保密、意识形态、舆情风险的研判审查。设计上线“扩大投资”和“消费品以旧换新”2 个政策专题页面，打造政策文

件专题应用场景。制定《2025 年度政务公开工作提升方案》，对网站进行适老化改造和无障碍建设，设置“关怀版”页面和手机版网站，对专题专栏 6 个一级栏目和 5 个二级栏目展示效果进行视觉升级，努力提升用户使用体验。